

## 《劉少奇與新中國》校閱後記

何家棟

劉少奇家人寫過一本《你所不知道的劉少奇》，介紹了少奇許多鮮為人知的一面；這一部十集政論片《劉少奇與新中國——祇要馬克思再給我十年》可以看作是它的續篇。以藝術形式來論述劉少奇的建國思路和治國方略，雖不免挂一漏萬，但在研究劉少奇思想遺產方面，無疑是別開生面，相信會引起更多人的理論興趣。

新民主主義是中國共產黨人對人類思想寶庫的重大貢獻。長期以來，人們把資本主義和社會主義視為你死我活、一方吃掉一方的關係。新民主主義超越了傳統的「資本主義——社會主義」二分法，認為二者也是可親和的、互補的關係。馬克思早就說過：人們為自己建造新世界，「首先必須創造新社會的物質條件」。「當使資產階級生產方式必然消滅、從而也使資產階級的政治統治必然顛覆的物質條件尚未在歷史進程中、尚未在歷史的『運動』中形成以前，即使無產階級推翻了資產階級的政治統治，它的勝利也祇能是暫時的，祇能是資產階級革命的輔助因素。」<sup>1</sup>「如果資產階級實行統治的經濟條件沒有充分成熟，君主專制的被推翻也祇能是暫時的。」<sup>1</sup>中國革命的勝利證實了這一點。甚至當時的國際共產主義「掌門人」斯大林，都心悅誠服地說是「青出於藍而勝於藍」，在蘇共 19 大的開幕詞中號召高舉民主的旗幟。據說，當羅斯福看到史迪威的報告中，毛澤東號召「幾萬萬人民的個性的解放和個性的發展」，進行「新式的資產階級性質的民主革命」，建立「『為一般平民所共有』的新民主主義國家」時，<sup>2</sup> 大為讚

賞，對中國共產黨頓生好感。歷史證明：新民主主義是從保守主義到自由主義，從社會黨到布爾什維克黨都能接納的一種主義。很可惜，恰恰又是我們自己把這面旗幟收起來了，而這也許是毛劉思想產生分歧的開始。從現實世界回到烏托邦，至今使我們對現實存在的許多問題說不清楚。如為什麼「資本主義也有計劃，社會主義也有市場」？為什麼資本主義衛道士標榜社會公正，而社會主義理論家又鼓吹自由競爭？某些理論家頑固地困守一個死角，又企圖另闢蹊徑：一邊批判趨同論，抗拒「一體化」，一邊又不得不承認世界市場使「民族的片面性和局限性日益不可能」；不得不按趨同的鼓點跟進：「改制」、「轉軌」、「入世」。一方面主張國際政治「多極化」、文化「多元化」，一方面又急急地排斥別國的普遍經驗。一方面高唱人的解放，一方面又否定個性自由。許多在新民主主義理論中本來已經解決了的問題，又被當做難以逾越的障礙。這不是存心跟自己過不去嗎？恩格斯一再聲明，他們的理論不是要想出一個盡可能完善的社會制度，而是研究無產階級和資產階級相互鬥爭的種種原因，並在由此造成的經濟狀況中，找出解決衝突的手段。我們的一些理論家恰恰把二者顛倒過來，不研究現實狀況，祇追求那個形而上的「純而又純」的社會制度。

過去人們一直在講，資本主義是先於社會主義而存在的社會制度，卻很少有人提到社會主義是先於資本主義而出現的一種社會思想。更少有人提到資產階級的社會主義實踐比無產階級還要早。而且，劉少奇說他們的熱情也不比咱們低，早期的社會主義者不乏傾家蕩產為理想而獻身的人物。早在 16 世紀托馬斯·莫爾寫出《烏托邦》之前，中國就有了「大道之行，天下為公」的「大同世界」的理想。馬克思、恩格斯之所以將其統統稱為「空

想」，就在於它們幾乎都是基於道德的選擇設計出來的完善的社會制度。「科學社會主義」的區別，歸根到底，就在於物質基礎，即得以實行社會主義的生產力水平。從老左派到新左派都很少提到這些，祇聽到他們反對資本的豪言壯語。他們從前門把自由主義趕了出去，卻從後門把專制主義請了回來。

恩格斯在解釋《共產黨宣言》為什麼不叫《社會主義宣言》時說，因為在他們那個時代，社會主義意味著資產階級的運動，共產主義則意味著是無產階級的運動。但是恩格斯又說：歐洲第一次打著無產階級旗幟的革命，「歸根到底祇是做了資產階級的工作」。實事求是地看這 50 年，資產階級搞的社會主義，比無產階級搞的共產主義，誰的物質基礎更深厚？誰更接近「科學社會主義」，誰更帶有「空想」色彩？我想這都是不言自明的。我們在前進與後退之間，保守、改良、創新、激進之中，能否悟出歷史必由之路？馬克思說：「理論在一個國家的實現程度，決定於理論滿足這個國家的需要的程度」。在世人的眼裡，祇有當她「養在深閨人未識」時，才是美好、神聖的象徵，一旦與現實結合，露出的樣子，恐怕至親至愛也未必喜歡。當我們「在理論上已經超越的階梯，在實踐上還沒有達到」的時候，如果把「資產階級的發展消滅在萌芽狀態」，那就是「給自己提出把歷史一筆勾銷的荒唐任務」。<sup>3</sup> 不幸的是，世界上不少人還在幹這種事。

劉少奇在中共「七大」上所作關於修改黨章的報告，第一次對以新民主主義為其內涵的毛澤東思想作出了理論上的概括，隨之也確立了他作為毛澤東思想詮釋者的歷史地位。我們可以說，新民主主義是一個意識形態的複合體，縱可以貫通古今（上接大同理想，民貴君輕、載舟覆舟等），橫可以聯合中西、南北（與人文主義、全球共同體主義接軌），是當代可以獲得最大共識與

合法性的政治意識形態。這是先輩們留下的寶貴遺產，對於克服認同危機，自有非同尋常的作用。

劉少奇不是通常意義的理論家，在思想和現實發生斷裂的時代裡，理論不是變為「陰謀」，就是化為權宜之計。劉少奇建國思路可以歸結為一句話，就是讓中國人做正常人，過正常生活。他說，人們都是在最基本最平凡的問題上犯錯誤。「祇有牧師才叫我們到上帝那裡去尋求真理」。是呀，誰人不知，人要吃飯。但在古今中外的記載中，硬是有不少人忘掉這一點常識。我們從劉少奇的言行中感受最強烈的，與其說是理論的邏輯性，不如說是思想的穿透力。馬克思說：「光是思想體現為現實是不夠的，現實也應當力求趨向思想」。這就是說，實踐是檢驗真理（思想）的標準，真理（思想）又是衡量實踐的尺度。在思想和現實的互動上，劉少奇所達到的境界，別人是難以望其項背的。

許多人，或許已經不知道我們從何處來，又去往哪里。也不知道我們現在何方，同外部世界是什麼關係。政治學家認為，國家的權力有兩種，強制力和影響力。後者稱為「軟權力」，就是以非脅迫方式，說服和吸引別人跟進和效法。在歷史上，中國對周邊國家曾具有巨大的影響力，除了靠實力，更重要的還是靠優越文明的影響力。近代以來，這種影響力削弱了，直到革命勝利，中國的影響力才又如日中天，成為眾多國家效仿的榜樣。那時的新加坡政府，要花很大力氣消除中共意識形態的影響。今天，中國的實力增強了，軟權力卻衰落了，有人把「新加坡模式」鼓吹為未來的樣板，李光耀放棄了亞洲價值觀，我們卻認為那裡也有「中國特色」。一些在美國學成歸國的學子居然斷言中國社會各群體不關心、不要求民主自由，不知是對現實的一種遮蔽，還是一種消解。好像中國人都是不要自己權利的傻瓜。在這個問題上，

當今的無產階級左派和資產階級右派似乎有同一性，他們都認為民主和社會主義是互不相容的。

馬克思主義是人在什麼條件下獲得解放的學說。社會主義的核心是人，目的是解放人，是人的自由全面發展，而不僅僅是促進生產力的高速發展。解放生產力祇是實現這個目標的手段。馬克思說：「人的根本就是人本身」。見物不見人的唯生產力論或見人不見物的唯鬥爭論都是同歷史唯物主義格格不入的。當代中國正在經歷人類歷史上最大規模的工業化和現代化，幾億農民將在今後的幾十年中脫離農村進入城市，走上新的工作崗位；上億職工正置身換制轉型的不安中。每一個中國公民都渴望解放，民主正是他們渴望得到，而又為大家所共有的東西。《共產黨宣言》指出，無產階級革命，第一步就是「爭得民主」，建立民主制度。馬克思說，沒有這一條，社會主義就是一場騙局。沒有民主的社會主義就是專制主義。毛澤東說過：「祇有經過民主主義，才能到達社會主義，這是馬克思主義的天經地義。」<sup>4</sup> 劉少奇在這方面的精彩之語，不勝枚舉，卻往往遭到誤解和批評。他認為，民主革命要實現的目標：「國家是屬於人民的，由人民統治，由人民享受。也就是所謂民有，民治，民享；即是說，人民都有最基本的權利，如言論、集會、結社、居住、遷徙等等的自由權利。人民對國家的權利義務是平等的。」沒有無權利的義務，也沒有無義務的權利。但這還不夠，無產階級還要求實行「徹底的民主主義」。「不僅要求法律上、政治權利上的平等，而且（這是最要緊的），要求經濟上的平等，要求資本的取消，私有財產的消滅。」他說：「我們幹民主革命要是騎在人家頭上，那就不是革命的勝利，而是革出大批的官僚來了。」<sup>5</sup> 民主是源於西方的普世價值觀，沒有中西新舊之分，民主就是民主。所謂「民主的階級性」

祇表明民主實施的範圍廣狹不同。公有私有也祇是一種政策選擇，一些民主國家時而國有化，時而私有化，並沒有動搖民主制度的根基，也沒有造成天下大亂。毛、劉二人的民主理念顯然有別，最後在社會矛盾性質問題上發生正面衝突，從而導致文化大革命，也就是「革命壓倒了民主」。直到二人或撒手人寰，或以身殉職之日，他們各自為之奮鬥畢生的民主，都未能實現。在健全的民主制度中，這場大動亂原是能夠避免的。而在國家尚未實行民主政治的條件下，民衆沒有民主實踐的機會，所謂「大民主」就是無法無天。祇有進入民主生活中，我們才能體會到民主的價值。所以，民主不是人家要不要的問題，而是我們行不行的問題。如果不實行，等人家來「要」，來「爭」，來「鬧」，甚至來「革」，那日子可就不大好過了。

2002年8月

## 註釋：

---

<sup>1</sup> 《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6月版，第171頁。

<sup>2</sup> 《毛澤東選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6月版，第1060、1058頁。

<sup>3</sup> 《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6月版，第10、119頁。

<sup>4</sup> 《毛澤東選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6月版，第1060頁。

<sup>5</sup> 見《民主精神與官僚主義》。